

# 中共睢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

睢编〔2023〕83号



## 中共睢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关于县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 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

县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所属事业单位重塑性改革方案已经县委编委会议研究，现就有关机构编制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机构编制调整事项

（一）保留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，为县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，业务上接受县自然资源局指导，“三定”规定另行制定下达。

（二）将县城乡规划编制研究中心更名为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研究中心。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，为县自然资源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“三定”规定另行制定下达。

(三) 组建县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整合县自然资源局所属的县国土资源监察大队、县规划监察大队、县自然资源局产业集聚区自然资源所等 3 个事业单位，组建县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，为县自然资源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“三定”规定另行制定下达。

不再保留县国土资源监察大队、县规划监察大队、县自然资源局产业集聚区自然资源所。

(四) 将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更名为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，机构规格相当于副科级，为县自然资源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“三定”规定另行制定下达。

(五) 组建县自然资源事业发展中心。整合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、县土地开发复垦中心、县地产交易中心、县土地测绘队等 4 个事业单位，组建县自然资源事业发展中心，机构规格相当于股级，为县自然资源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，核定事业编制 13 名，临时编制 4 名，设主任 1 名、副主任 2 名，经费实行财政全额拨款。另锁定经费自理编制 2 名，编制退一收一。

主要任务：承担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、审查的事务性工作；负责提供规划技术服务咨询；提供建筑设计审查及城乡基础测绘技术服务；提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调查评价相关技术服务；提供土地权属调查和定界、地籍调查及变更技术服务；负责县重点建设工程项目的土地调查规划服务工作；负责矿产资源、地质灾害及土地复垦整理项目的勘测服务工作。组织落实土地收购储备资

金筹措管理和运作，储备土地的前期开发，土地收购储备出让信息收集和发布。整合盘活现有国土资源资产，为土地资源开发利用融通资金，实现国有资产保值，重大基础设施，重大土地开发整理项目。承担土地综合整治及生态恢复等工程建设，投资县外、市外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和土地整理复垦开发项目。为保护与合理利用土地提供土地整理技术服务。承担土地开发整理复垦项目的咨询服务及评价，土地开发整理复垦宣传及经验推广工作。

不再保留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、县土地开发复垦中心、县地产交易中心、县土地测绘队。

## 二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事业单位撤销、合并后因职数和岗位数限制造成的超职数领导人员和超岗人员，实行台账管理，给予 3-5 年过渡期，通过自然减员、多出少进等方式逐步消化解决，不降低涉改人员工资福利、社会保障待遇。不同类型、不同经费形式事业单位整合组建后，涉改人员身份和经费供给渠道维持不变。同步做好离退休人员的接转工作。

（二）按照一次核定编制、逐步精简到位的原则，对超出核定编制数额的在编人员，使用同性质、同待遇的临时编制作为过渡，实行“退 3 收 2 进 1”，直到人员减少到核定编制以内。锁定经费自理编制，人员只出不进，编制退一收一。

（三）涉改事业单位聘用的编外人员、临时人员，由你局指导督促相关事业单位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妥善处理。

(四) 自发文之日起, 县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原定机构编制事项一并废止。

(五) 按照《河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, 要及时办理事业单位法人登记相关手续。改革完成后, 要按要求配合更新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库相关信息。

中共睢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

2023年4月10日



---

中共睢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4月10日印发

